

证券代码：835143

证券简称：ST 中顾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济南中顾法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健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8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56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3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6,323.14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1,830.03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897.11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6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B09	采矿业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D4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产和供应业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13	制造业	农副食品加工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223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916.95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526.6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 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管措施机构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37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李敏、周燕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证监局	2017-3-14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何夕灵、曾凡超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山东证监局	2018-1-4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3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黑龙江证监局	2018-1-16
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72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监管局	2018-10-31
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0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0-7-16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会计师：李艳生，于1996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业务27年，为多家上市公司、中央企业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专项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会计师：陈春雷，于2017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业务13年，参与过多家企业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喜祥，于2013年加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从事财务审计、财务咨询、审计复核等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并购重组、新三板上市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企业发债、上市公司年审、新三板发行等项目审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无诚信不良情况。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1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12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2万元。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机构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法表示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拟聘任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前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公司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济南中顾法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济南中顾法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